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978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2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5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 董事会报告	20
九、 监事会报告	37
十、 重要事项	38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44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2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独立董事张冰冰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瞿晓心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

(三)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陈义文

公司负责人刘绍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义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宜华木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GUANGDONG YIHUA TIMBER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YIHUA TIMBER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绍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伟宏	陈筱薇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槐东工业区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槐东工业区
电话	0754-85100989	0754-85100989
传真	0754-85100797	0754-85100797
电子信箱	600978@yihuatimber.com	cxweee@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槐东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834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槐东工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83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ihuatimber.com
电子信箱	yihua@pub.shantou.gd.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宜华木业	60097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 年 12 月 4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广东省澄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股粤总字第 003234 号
	税务登记号码	440583618095689
	组织机构代码	61809568-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十楼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03,151,178.96
利润总额	300,320,97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011,25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8,860,13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36,639.71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31,275.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12,20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1,132.79
所得税影响额	-18,678.52
合计	-2,848,878.24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年	200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年
营业收入	2,448,250,677.44	2,148,712,481.77	13.94	1,800,290,932.30
利润总额	300,320,979.24	352,499,409.98	-14.80	247,726,98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011,259.40	295,389,332.86	-16.72	184,704,50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860,137.64	304,474,946.60	-18.27	188,510,50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36,639.71	64,511,503.71	103.43	-2,835,327.17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	6,037,605,324.46	4,615,970,080.35	30.80	3,819,438,46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911,177,292.55	2,892,069,596.05	35.24	2,606,726,890.37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200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9	-17.24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9	-17.24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0	-20.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	10.75	减少2.87个百分点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11.08	减少3.11个百分点	7.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3	0.064	76.56	-0.003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9	2.88	17.71	2.59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5,897,139	20.5	148,000,000			-205,897,139	-57,897,139	148,000,000	12.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05,897,139	20.5	148,000,000			-205,897,139	-57,897,139	148,000,000	12.8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5,897,139	2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98,765,579	79.5				205,897,139	205,897,139	1,004,662,718	87.16
1、人民币普通股	798,765,579	79.5				205,897,139	205,897,139	1,004,662,718	87.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4,662,718	100	148,000,000			0	148,000,000	1,152,662,718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0 家特定对象发行了 1.48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了非公开发行的 1.48 亿股股份的股权登记托管手续。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1,750,000	21,750,00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2010 年 4 月 2 日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84,147,139	184,147,139		0	股改承诺	2010 年 12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对象			148,000,000	148,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2011 年 10 月 29 日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0 年 10 月 22 日	5.70	148,000,000	2011 年 10 月 2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09 年 10 月 26 日	100	10,000,000	2010 年 5 月 31 日	1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如下：

(1) 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0 年 2 月 27 日进行了公告；

(2)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



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于2010年3月16日进行了公告；

(3) 201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概算的具体项目及构成比例的议案》，并于2010年3月17日进行了公告；

(4) 201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并于2010年6月19日进行了公告；

(5) 2010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并于2010年7月7日进行了公告；

(6) 2010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发行申请；

(7) 2010年9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23号）；

(8) 公司已向10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48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3亿元。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2008年12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2009年1月3日，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10月26日公开发行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债券期限5年，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票面年利率7.95%，发行总额10亿元。公司于2009年10月28日完成了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债券简称为“09宜华债”，债券代码“123000”。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1) 经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3月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亿股，根据相关承诺，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21,750,000股股份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于2010年4月2日上市流通。

(2)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与2005年12月审议通过并实施的股权分置改革，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184,147,139股有限售流通股于2010年12月21日上市流通。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23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0家特定对象发行了1.48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0】第090057501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于2010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的1.48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限售期为12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004,662,718股变更为1,152,662,718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6,541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0	284,673,411			质押 262,520,0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20,979,855			未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4	20,000,000			未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70	19,556,400			未知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56	18,000,000			未知
吕志炎	境内自然人	1.47	17,000,000			未知
浙江商裕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30	15,000,000			未知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4	12,000,000			未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4	12,000,000			未知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4	12,000,000			未知
天津证大金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12,000,000			未知
赵龙	境内自然人	1.04	12,000,0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84,673,4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79,855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6,999,983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5,999,987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 278 号			3,755,374		人民币普通股	
方志辉			2,000,06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88,317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尊享权益灵活配置5号资金信托	1,580,354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20,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8,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3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8,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4	吕志炎	17,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7,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5	浙江商裕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5,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2,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2,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8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2,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9	天津证大金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2,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10	赵龙	12,000,000	2011年10月29日	12,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时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为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1995年4月5日, 注册资本为55,395万元, 经营范围为销售: 百货, 针织品, 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 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绍喜
成立日期	1995年4月5日
注册资本	553,95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以投资房地产开发、木制品的深加工为主的大型综合民营企业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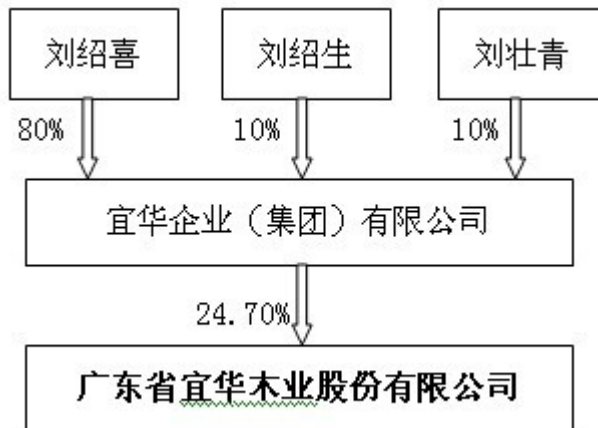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刘绍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木制品企业经营管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刘绍喜	董事长	男	47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25.64	否
刘壮青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24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否
黄国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4.98	否
黄泽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3.33	否
万顺武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43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3.59	否
张泽华	董事	男	53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是
张冰冰	独立董事	女	50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0	否
瞿晓心	独立董事	女	46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0	否
谭文晖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0	否
邱富健	监事会主席	男	38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11.19	否
王四中	监事	男	42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6.64	否
陈楚然	监事	女	50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是
刘伟宏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0年12月21日	2013年12月21日				8.21	否
合计	/	/	/	/	/			/	123.58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

1、刘绍喜：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全国青联委员、广东省工商联副会长、广东省青联副主席、广东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慈善总会荣誉会长；先后当选为广东省九次党代会代表、广东省九届政协委员、广东省十一届人大代表、汕头市人大代表、政协常委、澄海区人大代表等；荣获“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提名奖”、“全国乡镇企业家”、“广东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殊荣；2006年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07年度荣获“南粤慈善之星”，“广东十大经济风云人物”；2008年度荣获“中华慈善奖”、“广东省十大慈善人物”，2009年度改革开放30周年“南粤杰出劳模”、建国60周年“广东创业之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2、刘壮青：2007年至2009年，供职于宜华木业美国分公司，任产品研发部经理、IT部经理，从事新产品研发及销售管理系统研发工作。2010年5月至11月，供职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0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3、黄国安：1979年至1990年在饶平县木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0年至2001年在饶平县汇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董事、副总经理。

4、黄泽群：1984年起任广东省澄海市澄中教具厂厂长，1998年起在本公司从事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万顺武：1987年起在湖北省襄樊市毛纺厂从事财务、管理工作，任科长、主任；1997年起在湖北万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审计工作，任财务经理、审计部长、公司监事；2001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张泽华：原供职于汕头海关，2008年10月进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办公室主任。

7、张冰冰：现任中国家具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1983年至1993年期间于北京市家具公司任职生产科、贸易部、计算机室主任，并任团总书记；后任北京市家具协会副秘书长。在1993年调任中国家具协会后，历任副秘书长、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并担任中国家具协会流通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兼秘书长、中国家具协会软垫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中国家具协会沙发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同时是北京市工业促进局、工信部家具行业高级专家。任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期间，负责协调组织中国上海国际家具博览会、广州国际家具展览会、大连国际家具展览会，并组织了日本国际家具展等国际展会。同时还兼任《中国家具年鉴》副主任、《中国家具》杂志编委、《中国家具通讯》编委的工作。具有多年家具行业专业经验，熟悉国内外市场动态，并为中组部、农业部、高法、广电部、人事部等国家机关单位办公家具采购做高级顾问工作。

8、瞿晓心：现任中国民主同盟广东省委员会委员、联络委员会副主任，法律支部副主委；2001年至今连续三届受聘担任广东省监察厅特邀监察员；政协第十届广州市委员会常委；2005年至今担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政协第十一届广州市委员会法制工作顾问。1989年7月至1991年3月工作于三联集团有限公司；1991年4月至1994年3月工作于广州中国法律咨询中心；1994年4月至1997年4月工作于广东广信律师事务所；1997年5月至2004年8月工作于广东立得律师事务所；2004年9月至今工作于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

9、谭文晖：1986年至1996年，在广州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部门经理；1996年至1997年，在美国国际集团下属美亚保险公司广州分公司工作，任财务经理；1997年至2005年，在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05年8月至2007年12月，广州衡运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在广州市儒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10、邱富健：1993年至1999年在汕头春源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9年至2000年在深圳市三联贸易有限公司工作，任拓展部经理；2000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家具事业部计划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1、王四中：1989年入伍服兵役，复员后1994年在广东省澄海县澄城派出所工作，1994年进入宜华集团从事生产和采购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原料采购部副总监。

12、陈楚然：1979年至1993年在汕头市澄海区莲下工艺二厂工作，任财务部主管；1994年至今在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

13、刘伟宏：先后供职于汕头市公路局、汕头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晶实业有限公司，2009年6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泽华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8年10月10日		是
陈楚然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	1994年3月1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冰冰	中国家具协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是
谭文晖	广州市儒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瞿晓心	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律师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标准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出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标准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出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人员稳定及奖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经考核及相关决策程序后支付。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壮青	副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换届选举
张泽华	董事	聘任	换届选举
刘伟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换届选举
陈崇盛	副董事长	离任	任期届满
吴华东	董事、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
林向东	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4,32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工人	3,719
采购销售人员	149
技术人员	93
财务人员	80
行政管理人员	2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等教育以下	3,866
大专以上	316
大学本科	113
研究生以上	3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修订《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重大投资、董事、监事奖励方案等事项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授权委托事项、表决程序、会议计票及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了见证，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和应行使的权利，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全体董事、监事均能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要求出席股东大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独立性及公司开展同业竞争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的召集、召开、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纪录完整，保存安全。董事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董事会决策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能有效运行，开展实质性工作，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决策职能。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具有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经验。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履职，按时出席董事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并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不存在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出现受监管部门稽查、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董事长授权、董事分工合理，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专业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重大决策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监事会人员和人数的构成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为会计和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任职能力较强。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实行效益与收入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始终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追求相互的平等地位，实现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等工作。保证所有股东公平获得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制订《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外部单位内幕信息使用人员的管理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进一步



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8、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09】99号）及《关于辖区上市公司治理常见问题的通报》（广东证监【2010】155号）的有关要求和精神，公司积极开展自查活动，通过分析公司治理现状，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以来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仔细、系统的检查，并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和分析，并于2010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继续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报告》。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查情况，改进存在问题，公司以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法人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绍喜	否	18	18	14	0	0	否
刘壮青	否	2	2	1	0	0	否
黄泽群	否	18	18	14	0	0	否
黄国安	否	18	18	14	0	0	否
万顺武	否	18	18	14	0	0	否
张泽华	否	2	2	1	0	0	否
张冰冰	是	18	18	14	0	0	否
瞿晓心	是	18	18	14	0	0	否
谭文晖	是	18	18	14	0	0	否
陈崇盛	否	16	16	13	0	0	否
吴华东	否	16	16	13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决议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明确独立董事的职权职责，充分保证独立董事行使职权，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在日常工作中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职权外，根据公司制



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1)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公司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 提名、任免董事；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在年报工作中，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1)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60 日内，公司管理层应向每位独立董事全面汇报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公司应安排独立董事进行实地考察。上述事项应有书面记录，必要的文件应有当事人签字。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请的会计师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以及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的从业资格进行核查。

(3) 公司财务负责人应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向每位独立董事书面提交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

(4) 公司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年报前，至少安排一次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见面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见面会应有书面记录及当事人签字。

(5) 独立董事应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严防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在 2010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管部门的要求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管理层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提出相关的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的有关要求，本着勤勉、尽职、诚信的原则，尽心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及薪酬、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所费用及其续聘、对外投资及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等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对公司发展、规范运作等事项提出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销售、售后管理等业务运营管理体系，所有业务均独立于股东单位，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及工资管理制度和专门的劳动人事职能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兼职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情况。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于发起人股东的生产经营场地、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和固定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架构，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三会”运作良好，各个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和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生产管理、质量管理、营销管理、财务管理、绩效考核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安全环保管理等各个方面，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有效的考核和激励机制，以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公司还设立了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审计部对公司已制定的各项制度的执行和财务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内部控制状况实施全面的监督和评价，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部根据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资金往来及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其中包括凭证审核、各种帐目的核对、实物资产的盘点、制度检查等各项内容。通过及时的审计检查和监督，有效防范了经营风险，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对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完善和培训宣传工作计划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和意见，并通过公司内审部门加强了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定期听取公司各项制度和流程的完善与执行情况，分析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不足，同时提出整改要求，并跟踪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参照国家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对货币资金、日常费用报销、资金预算、应收款项、采购、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财务盘点、合同管理、担保管理等财务制度进行了制订或修订。根据会计政策和已有财务制度，定期对应收款项、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根据谨慎性原则，为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公司组织了财务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做好公司会计核算工作。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良好，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实行效益和收入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对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况，责任追究的流程、形势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3月30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31日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修改〈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15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6 日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7 月 6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7 日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2 月 21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 总体形势

2010 年，我国经济运行逐步摆脱国际金融危机的负面冲击，开始进入常规增长轨道，在调结构、促转型的大背景下，货币政策正在从宽松转向稳健，内需增长从政策推动逐步向市场驱动转变，消费增长较快，出口恢复较快增长速度，但物价涨幅存在上升趋势，资产价格泡沫化风险有所增加，房地产调控下的楼市给家居市场带来了直接的影响，同时人民币受国际压力的升值趋势，也给出口企业带来了不小的压力，身处下游的家具行业及地板行业再次经历了机遇与挑战的洗礼，面临着产业升级与市场格局的变革，总体呈现增长态势。

(1) 2010 年家具制造业产值增长较快，出口回升势头明显

根据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的统计数据显示：

2010 年，我国家具制造业销售产值及出口交货量均达到两位数增长。家具行业销售产值累计增长 31.87%，累计产销率 97.57%，家具制造业出口交货值累计增长 21.15%。家具产量累计增加 27.76%。各产品产量同比都出现增长，金属家具、木制家具和软体家具涨幅在 16-31%之间。

(2) 内销升温

2010 年，世界经济虽有所回暖，但金融危机的阴影未散，许多以出口为导向的家具企业逐渐认识到国内市场的战略重要性和不可替代性，纷纷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对内销的研究与投入，寻求内销突破口。从规模以上企业情况来看，品牌企业发展势头较好，非品牌的中小企业处境困难，也有一部分倒闭，国内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将面临新一轮的洗牌。



(3) 行业整体经济效益有所提升

根据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1-11 月统计数据，规模以上家具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6.80%，行业整体经济效益提升。

2、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及分析

2010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继续坚持“以木为本，绿色家居”的经营宗旨，坚持“创造一流产品，造就一流员工，追求一流环境，奉献一流服务”的基本经营理念，全面推进营销战略转型，从组织架构、营运模式、薪酬激励、市场管控等方面进行了系统规划调整，促进了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和经营业绩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4,825.07 万元，比 2009 年增长 13.94%、实现净利润 24,615.96 万元，比 2009 年下降 16.74%，实现出口 3.4368 亿美元、比 2009 年增长 13.6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244,435.57 万元，比 2009 年度 214,650.65 万元增加 29,784.92 万元，上升 13.88%，上升原因主要系增发项目完工投产，产能增加所致；主营业务利润 70,103.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943.89 万元，同比上升 16.53%；实现净利润 24,615.9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4,949.49 万元，同比下降 16.74%。净利润下降原因主要系各个工厂投产后，管理成本增加，银行借款增加、利率上调公司利息支出相应增加，以及 2010 年下半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影响汇兑损失大幅增加所致。其中，2010 年出口额 3.4368 万美元，比去年增加了 4,123 万美元，同比增加了 13.63%，因产能增加，增长明显。

(1) 公司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地板总量 17,286.6511 立方，较上期增长 11.55%；销售地板总量 16,351.3247 立方，较上期增长 29.57%；实现地板销售收入 34,199.14 万元，较上期增长 58.54%，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收入增加 6,379.45 万元，受销售价格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收入增加 6,247.94 万元；地板销售成本为 24,388.85 万元，较上期增长 49.73%，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成本增加 4,817.07 万元，受单位成本增加的变化影响使销售成本增加 3,283.1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家具总量 442,781 套(件)，较上期增长 28.77%；销售家具总量 405,302 套(件)，较上期增长 20.93%；实现家具销售收入 210,182.83 万元，较上期增长 8.89%，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收入增加 40,402.31 万元，受销售价格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收入减少 23,250.81 万元；家具销售成本为 149,924.20 万元，较上期增长 8.50%，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成本增加 28,922.69 万元，受单位成本下降的变化影响使销售成本减少 17,183.31 万元。

(2)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7,399.92 万元，占采购总额 22.00%。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48,326.15 万元，占销售总额 60.58%。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168,095.33	100,921.58	67,173.75	66.56%
存货	80,908.96	59,946.31	20,962.65	34.97%
固定资产	173,316.31	126,520.35	46,795.96	36.99%

①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为 168,095.33 万元，占总资产的 27.84%，比上年末的 100,921.58 万元增加了 67,173.75 万元，增幅为 66.56%，主要系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② 存货：报告期末余额为 80,908.96 万元，占总资产的 13.4%，比上年末的 59,946.31 万元增加了 20,962.65 万元，增幅为 34.97%，主要系本期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相应增加库存所致。

③ 固定资产：报告期末余额为 173,316.31 万元，占总资产的 28.71%，比上年末的 126,520.35 万元增加了 46,795.96 万元，增幅为 36.99%，主要系本期公司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 报告期公司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短期借款	83,165.44	40,900.00	42,265.44	103.34%
应付票据	6,145.15	10,999.59	-4,854.44	-44.13%
预收账款	304.07	24.44	279.63	1144.15%
应交税费	1,435.96	752.59	683.37	90.80%
应付利息	1,810.74	434.66	1,376.08	316.59%
其他应付款	672.35	1,373.78	-701.43	-51.06%

①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余额为 83,165.44 万元，占总负债的 39.11%，比上年末的 40,900 万元增加了 42,265.44 万元，增幅为 103.34%，主要系公司本期规模扩大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②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余额为 6,145.15 万元，占总负债的 2.89%，比上年末的 10,999.59 万元下降了 4,854.44 万元，下降幅度为 44.13%，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承兑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③ 预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为 304.07 万元，占总负债的 0.14%，比上年末的 24.44 万元增加了 279.63 万元，增幅为 1144.15%，主要系公司国内业务增长相应的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④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为 1435.96 万元，占总负债的 0.68%，比上年末的 752.59 万元增加了 683.37 万元，增幅为 90.8%，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计提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⑤ 应付利息：报告期末余额为 1,810.74 万元，占总负债的 0.85%，比上年末的 434.66 万元增加了 1,376.08 万元，增幅为 316.59%，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银行借款、公司债券产生的利息所致。

⑥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为 672.35 万元，占总负债的 0.32%，比上年末的 1,373.78 万元下降了 701.43 万元，下降幅度为 51.06%，主要系公司依约支付各项经营款项所致。



(3) 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60	23.02	232.58	1010.34%
销售费用	16,320.43	12,564.66	3,755.77	29.89%
管理费用	7,859.45	5,672.95	2,186.50	38.54%
财务费用	14,971.68	5,070.60	9,901.08	195.26%

① 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末余额为 25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32.58 万元，增幅为 1010.34%，主要系公司本期在国内市场大幅增加实木地板的销售而消费税相应增加所致。

② 销售费用：报告期末余额为 16,32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755.77 万元，增幅为 29.89%，主要系随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国内市场的拓展，公司营销网络折旧装修费及运输费等营销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③ 管理费用：报告期末余额为 7,859.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86.5 万元，增幅为 38.54%，主要是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拓展，人工费用、折旧费用、办公经费等管理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④ 财务费用：报告期末余额为 14,971.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9,901.08 万元，增幅为 195.26%，主要系公司利息支出随借款规模增加及利率上调相应增加，以及美元对人民币贬值，汇兑损失大幅上升所致。

(4)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表情况变化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3.66	6,451.15	6,672.51	10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89.98	45,925.19	61,264.79	133.40%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末余额为 13,123.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672.51 万元，增幅为 103.43%，主要系随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8,922.48 万元所致。

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末余额为 107,189.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1,264.79 万元，增幅为 133.4%，主要系公司根据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 2010 年 10 月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 亿股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4、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木制品生产与销售	2,444,355,678.32	1,743,323,812.37	28.68	13.88	12.84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家具	2,101,828,340.97	1,499,242,047.17	28.67	8.89	8.50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地板	341,991,395.45	243,888,537.04	28.69	58.54	49.73	增加 4.20 个百分点
原木	535,941.90	193,228.16	63.95	12.67	8.01	增加 1.56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内销	167,104,519.12	742.61
外销	2,277,251,159.20	7.08

5、公司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2010年期末净资产额	2010年度营业收入	2010年度净利润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大埔县	100.00%	60,293,422.10	10,406,613.90	2,545,430.58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平远县	100.00%	23,621,956.48	157,927,154.11	14,812,788.50
广州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	100.00%	38,734,160.21	21,798,420.48	-3,418,655.83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汕头市	100.00%	61,303,445.16	153,654,438.25	9,135,301.17
广州市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市	100.00%	28,226,045.88	40,694,732.67	-1,767,645.17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遂川县	100.00%	879,379.20	-	-119,889.30
饶平县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饶平县	100.00%	418,796.89	14,355,734.22	265,876.6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汕头市	100.00%	11,792,295.30	684,000.00	-193,960.20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100.00%	230,522,611.66	-	-21,599,475.04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遂川县	100.00%	997,958.73	-	-2,041.27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51,538,733.51	-	-461,266.49

6、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采取的手段和方法

2010年,公司继续延续了董事会提出的规范管理调整战略的主要思想,及时把握市场的信息,遵循构建“科学、现代、高效”的现代化企业管理方针,在国内外市场竞争激烈大环境下,凭借自主品牌、自有网络及自主开发、自我提升等核心竞争力,继续开拓创新,在巩固国外市场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国内市场,推进国内市场营销网络建设,坚持科学发展理念,获得较为理想的经营业绩。



(1) 加大研发力度，新产品的开发取得明显进展

2010 年度，公司秉持“生产一代，试制一代，研究一代和构思一代”的新产品开发宗旨，新产品的开发设计和产品档次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由于资讯及时，对市场理解深刻，把握准确，使得新产品开发及时，开发工作井然有序，卓有成效。由于新产品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新产品到客户手中基本上能获得定单，大大提高了产品开发设计的成功率，从而有效的节约开发成本，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一年来开发国外家具产品 60 余款 2259 件，试制样品 70 款 180 余件；开发地板新产品和工程地板样品 510 种以上，投入批量销售的产品有 50 种以上。国内市场方面，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细化产品，针对国内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根据不同消费群体的特点，开发出了诸如“东方明珠”、“都市木歌”、“爵士新贵”、“雅趣田园”、“金秋尚品”等新老产品系列迎合不同的消费群体的需求。

(2) 强化客户关系管理，巩固国外市场

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加强客户关系维护及业务拓展，进一步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在北美市场形成自主品牌的销售网络，加速公司在美国市场的产品渗透，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3) 积极推进营销网络建设，大力开拓国内市场。

2010 年，公司全面推行直营店+经销商的国内市场营销模式，确定了在中心城市建立标杆直营店一家居体验馆，辐射周边城市特约经销商—加盟专卖店的销售网络体系。3 月 18 日，广州家居体验馆正式对外营业，9 月参加东莞国际名家具展销会并成功招商，全年内销售收入同比实现大幅度增长。公司经过历时三年的准备，已经初步形成了能够适应国内市场并可以加以复制的产品研发、生产、包装的模式，导入“整体家居”营销理念，形成了具有宜华特色的“家居一体化、木种一体化”的新型家居体验一站式服务模式。公司亦注重对经销商利益的维护，遵循“厂商价值一体化”原则，合理控制市场开发节奏，提高对经销商的开店扶持力度，通过加强服务与培训，以提升经销商运营管理能力为核心，与经销商形成互动双赢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国内市场渠道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国内市场开拓已进入营销网络的全面布局阶段，有望成为公司长远发展的一个新的增长点。

(4) 人事制度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

2010 年，是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实现“从传统人事管理”向“现代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转型的关键的一年。公司对组织架构重新设计，在人力资源的各个模块都进行了重点突破和尝试：建立健全了合法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建立了以关键业绩指标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初步建立了新员工培训体系；初步建立以绩效和能力为导向的薪酬体系；建立了所有行政人员的薪酬福利信息库；建立了行政人员的人事信息库等。人力资源管理迈入了现代化的行列，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力资源保障。

(5) 企业管理规范化程度进一步提升

2010 年，公司从计划链入手，全面清理和强化了各部门的职能；梳理了内部工作流程，理顺了流程和协作关系，并以 ISO 制度的形式予以规范，相继出台了《木业城管理手册(试行版)》、《生产计划控制程序》、《内销家具成品供求管理台账操作规程》等一系列的规范文件，将体系建设做实、做细、做全，企业管理的规范化程度进一步提升。

(6) 信息化基础建设取得显著成果

2010 年，公司完成了总部、各工厂的内部网络组建及机房升级改造建设，体验馆软件开发成功并投入试运营；绩效考核软件开发成功；完成 OA 系统的升级；完成了人事、工程、生产、销售 4 个子系统的软件版权专利的申报工作，为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及内部营运效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力地配合和支持了公司高科技项目的申报工作。

7、公司在业务经营方面存在的主要优势及困难

(1) 公司属于木制品加工行业。公司主要从事木家具、木地板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是实木家具、实木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



(2) 公司目前的主要优势:

A、管理模式的优势凸显

积极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运用了计算机信息化基础管理,通过设施投入产出绩效管理,调动了职工积极性,公司推行有效的绩效考核。在人员定岗、定编,材料定额、工时定时,大力挖潜降耗,节省成本,而工人随着工作效率的提高,收入也相应增加。公司人均产值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还积极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的附加值。2010 年以来,开发的新产品投放市场比率提高 5%。并通过调整材料结构、实行网上一站式采购等,降低生产成本。

同时,大力调整市场结构,积极开拓国内市场。目前,宜华已在国内多个大中城市建立了营销网络,并在美国建立独立子公司。

自有品牌的确立使公司在与国内企业的出口竞争中具有明显的优势,极大地增强了海外经销商对公司的依存度,有利于公司市场地位的巩固和扩大。

B、注重科技技术的运用和转换,取得明显的效益。通过实践和总结,在非标准化产品的规范化管理上形成了一套创新的管理模式。公司注重科技创新,获“国家高科技型企业称号”,成为国家“863 计划成员企业”。

C、经营模式的优势有效地化解了材料的涨价带来的压力

公司注重产业链的组合及资源的战略。公司已在大埔县建立了 10 万亩速生丰产林生产基地,并将在江西遂川县收购 20 万亩商品林,在海外也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保证了优质优价材料的供应。

D、创新模式的运用,增加了企业的活力

2010 年,公司注重在成本控制上加强管理,向管理要利润,在 2009 年已经取得的管理基础上,进行六条链的管理模式的创新。尤其是对“产品工艺链”的控制上取得重大收获,系统完整地将产品的数据资料健全起来,为我们今年建立“系统计划链”形成完整的经营管理体系打下了基础。也运用产品各项定额,成功地将量本利结果分析出来,为公司决策层提供了完整的经营成本和盈亏平衡点的测算结果

注重技术创新,注重产品质量,注重木材的综合利用,通过技术革新及先进技术的运用,提高木材利用率 5%,通过增加部分设备的配置,有效控制过程产品的质量,从而提高产品的合格率。

注重管理模式的创新,通过对管理目标的制订、部门职能与任务指标的考核、岗位薪酬考核、投入产出效益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E、考核体系的启用,形成公平的竞争环境,从而提高效率。

围绕计划、设施、监督、考核、奖惩五个管理重点,个人业绩与部门业绩挂钩,部门效率指标超过历史最高纪录。

F、全行业领先的管理水平和费用控制能力

公司是业内较少同时拥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0 环保体系双认证的企业。公司同时是业内较早实施 ERP 系统的企业之一,通过将先进信息技术和全新管理理念有机结合,加强业务流程控制和期间费用的控制,能有效的提高经营效率和控制各项费用。公司的期间费用占主营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显示出较强的费用控制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公司的营业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领先于其他上市公司。

(3) 公司可能面临的困难:

A、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仍未消除,欧美等主要经济发达国家经济复苏仍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西方国家贸易保护非关税壁垒仍将给家具出口带来严峻挑战;

B、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国内市场拓展需要经历一个营销网络建设、品牌推广的培育期阶段,对渠道的掌控能力仍有待提高;



C、外贸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企业的赢利能力；

D、人民币汇改重启后，汇率弹性增强，给公司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中国已成为世界上家具生产大国，同时也是一个重要的家具消费大国。中国家具行业已经连续 5 年以 25% 的速度快速增长，2010 年，中国家具总产值将近 9000 亿元，仅次于食品、服装和家电，成为中国第四大类消费品。在房地产调控的背景下，家具行业未来增速可能会放缓，但发展势头不会改变，主要体现在：在国内的城市化进程和居民消费升级拉动下，家具内销将保持强劲增长态势，家具消费的空间巨大。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城镇居民收入水平和消费支出的不断增加，居民消费结构逐步升级，消费能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人们更加注重提高生活质量，在追求舒适、优美和个性化的消费方式驱动下，在家庭设计创意、智能化、现代化等方面创造出许多新的需求，人们有更充足的物质条件去改善居住环境，人们更换家具的周期也越来越短，同时对家具产品款式、档次、质量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因此支撑了我国中高档家具旺盛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随着我国住房体制改革的推进，经济适用房和廉租房等方式将被大量推广，特别是“十二五”期间将推出 3600 万套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广大中低收入群体的住房保障问题将逐步得到落实，这将催生拉动国内消费市场，进而在一定程度上保证家具及地板的刚性需求。此外。经过多年的发展，物美价廉、性价比高的中国家具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和配套体系，具有较高的不可替代性，在世界上仍然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金融危机后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可以预见，随着国际经济环境逐步回暖复苏以及国家一系列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重民生等方针政策的实施，家具行业将有望进入新一轮的高速发展阶段。

2、未来公司发展战略

宜华木业坚持“博采世界，服务中国”的理念，以运作国际市场的实践为基础，以家居体验营销模式为主体，以品牌拉动市场为动力，以市场网络建设为中心，以中心城市市场开发为重点，以加盟商体系为支撑，融合东西方家居文化，创造和引导家居消费潮流，构建完善的家具产业价值链，实现宜华木业市场开发的转型与升级，实现科学发展和可持续发展。长期发展方向：坚持“以木为本，绿色家居”的经营宗旨，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争取未来五年时间里发展成为世界知名木家具和木地板制造商。构建国内外协调发展的营销网络，实现营销全球化；整合木业衍生链，在产业链上形成人工造林、林地采伐（种植）——木材加工——产品研发——销售网络的完整产业链。

中短期发展方向：从以家具、地板为主的经营模式扩展到家居所需木制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要；坚持运用现代科学手段和方法改造传统产业，加大高附加值的中高档产品开发力度。

3、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1 年是公司健康持续发展非常重要的一年，也是实现公司“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从实际出发，以开拓创新的工作思路、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继续深化和推进公司各项改革，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企业稳健发展，公司 2011 年营业收入计划比 2010 年增长 30% 左右，并将努力控制成本以提升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控制好三项费用支出，积极稳妥推进国内市场布局。

同时，公司将在新形势下，顺应国家政策导向，正确认识和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新动态，提升管理水平，全面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积极推行卓越绩效模式，为股东、顾客、员工、合作伙伴、社会创造价值。进一步修订和完善适应企业发展的各项管理制度，加大行政规范管理力度，针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模式。



(2) 积极推行“梯度培养”战略，着重加强技术人才及各类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培育和吸纳多层次、高素质人才，进一步充实人力资源储备。同时，进一步健全人才激励机制，配套出台相关薪酬福利制度，积极推行“能者上、弱者下”的竞争机制，努力营造“人尽其才、人尽其用”的环境，构建适应市场竞争的人力资源体系。

(3) 进一步规范产、供、销、计划链，最大地发挥产能；千方百计做到开源节流，节约开支，降低成本；要加大力度规范工艺流程、业务流程、严格质量控制、实现科学的定额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推进企业信息化管理工作。

(4) 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积极拓展市场营销工作。国外市场方面，在一手巩固和扩大传统的美澳市场的同时，要着手开拓非美澳的新市场，尤其要重视受金融危机影响较轻的新兴国家市场。国内市场方面，要加快推进市场营销网络建设步伐，加快客户关系管理体系建设，优化客户资源配置，同时注重市场信息收集和反馈，构建快速、高效的市场反应机制，紧紧把握市场主动权，提高市场竞争力。2011 年度计划新开 5—6 家体验馆，新增加盟专卖店 100 家以上。

(5) 加快推进研发设计中心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加强技术开发和产品的研发力度，以高附加值产品代替低端产品，通过技术创新开发成本相对低廉的原材料，以控制并降低材料的成本，针对国内市场个性化需求较强的特点，构建模具化家具定制系统。

4、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针对新的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情况，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我们秉承科学、严谨的投资理念，继续维持一定的投资力度，适度控制好投资规模，提高投资集中度。坚持科学规划，分阶段投入，把资金主要用于上游资源掌控和下游国内市场布局。2010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面到位，公司将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规划，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效实施和推进，强化投资项目的过程跟踪和评估，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给予股东良好的投资回报。

5、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 风险因素

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A、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着产品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

①公司地板产业由于国内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波动频繁，从而使企业业绩的不确定性增大。

②公司所属家具行业是一个国际性竞争的市场，公司的产品以出口为主，本报告期出口产品所带来的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超过了 90%，短期内“外强内弱”的局面仍然难以改变，未来国际经济环境仍然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风险。

③公司木业产业由于产品结构单一，新产品研发费用较高，公司产品研制和国内市场开发能力不足，还有一个渐进的过程，市场推广还要一段时间培育，国内家具产品形成市场化，被市场接受有赖于加大推广力度及加快营销网络建设步伐。

B、资金风险：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已达 8 亿元，根据 2011 生产经营目标，资金及时回笼是影响经营的关键，特别是我公司产品国外销售市场份额较大并逐步转向欧洲、澳洲等国家发展，国内市场又较为分散，存在及时收汇和货款及时回收问题。同时进口材料周期与生产周期的平衡需一定的储存和准备，从时间上潜在一定的资金缺口风险。

C、各子公司经营风险：随着公司五大产能扩张项目全面投产以及国内体验馆开店数量的逐步增加，面对生产规模扩大，跨区域经营，在业务、人员、分销、物流等方面的管理能否及时跟进，资源能否合理配置，如何调整产品结构，发挥产能优势，制定合理的营销策略，做好产供销的平衡工作，达到预期收益，还存在一定的风险。



D、海外市场反倾销风险

由于家具行业门槛较低，国内众多企业纷纷抢占出口市场，无序的竞争在一定程度上引发了海外主要进口国对我国家具产品的反倾销浪潮，存在一定的风险。

(2) 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和措施，来规避和弱化上述风险：

A、充分发挥公司规模、设备、品牌及产业链等方面的优势，利用上市公司良好的运作平台，在巩固原有市场的同时，通过努力强化自身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提高公司在市场的主导性。一是要加强国内市场研究力量，对地板市场价格进行连续的监控和预测，提高对产品价格的预见性；二是公司将发挥集约化、规模化经营的优势，通过国内优质家具产品推广、抓紧做好新产品家具的市场投放，开创自己的主打产品，培育自己的国内家具市场营销网络工作，提高国内家具市场占有率，增强对市场价格不利变化的适应和抵御能力；三是要大力拓展新兴国家市场，多渠道开发产品市场，分散家具出口市场过度集中风险。四是要加大科研经费的投入，用于提高技术人员的待遇以及先进仪器设备的购买；加大人才吸引力度，对公司的科技开发人员在薪酬、福利以及用工制度等方面进行倾斜，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通过与其他科研机构进行合作，增强公司的科技开发实力和提高原创设计水平。

B、加强供、产、销、资的计划平衡。要及时根据市场情况编制销售、生产、供应、资金计划。在编制计划时，必须结合实际库存，先急后缓，稳妥规划，衔接和调度好供应、生产、销售三大环节，充分发挥好计划调节的职能和跟踪监控作用。

C、加强质量跟踪管理，在巩固 2010 年质量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努力提高产品的信誉度。2011 年必须把工序间质量控制管理落到实处，同时把质量基础管理工作与公司推行的质量标准管理体系结合起来，实行工效挂钩，质量一票否决，推行全员、全过程控制管理，加强质量教育和员工培训工作，以产品质量进一步稳固市场和提升品牌形象。

D、加强资金调控管理。在现金流入方面，对国内销售要严格执行“款到发货”的原则；对国外销售要严格按合同规定期限结汇，努力加快应收款周转速度，确保现金流入的及时和稳定。在现金流出方面，要本着“先急后缓、统筹兼顾、合理使用”的原则，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进行资金的申报和调度。

E、加强成本管理，狠抓节能降耗。在 2010 的基础上继续完善成本核算体系和成本分析制度，继续细化和控制采购成本、销售成本、行政管理成本、资金成本。建立申报、审核和审批制度，严格把关，开源节流。

F、加强目标管理。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工资绩效考核方案，重在生产效益指标和行政管理效果指标上。加强互相监督功能、约束功能，使其具有更强的可操作性。逐步推行生产环节全员工效承包和行政管理的绩效考核，落实到人，充分发挥每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推动企业的发展。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32,579.7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6,836.84
上年同期投资额	59,416.55
投资额增减幅度(%)	-45.17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木材收购、销售；销售木制品、纸制品、农副产品等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锯木、木制家具、木地板；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料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40.3 万元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销售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4,300 万元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销售家具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家居、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工艺美术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配套产品（样品）展示等	100	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5,200 万元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	非公开发行	82,209.20	12,370.63	12,370.63	69,838.57	结存于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合计	/	82,209.20	12,370.63	12,370.63	69,838.57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2,209.2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已实际投资金额 12,370.63 万元后尚余 69,838.57 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承诺，如果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2、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70,511.00	10,354.03	是	14.68%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否	7,009.00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否	7,471.70	2,016.60	是	26.99%					
合计	/	84,991.70	12,370.63	/	/		/	/	/	/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支付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北京体验馆房产购置及设计、装修配套设施部分款项,截至 2010 年 10 月 23 日止,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已实际投入资金 52,175,207.67 元。经公司 2010 年 11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0】第 09005750129 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4 日支付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代垫用于北京体验中心的建设及配套设施投入 52,175,207.67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该公司预先投入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对部分实施项目地点由租赁调整为购买或租赁,此次调整仅仅改变了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遂川原料林基地建设工程项目

公司拟在江西省遂川县建设原料林基地,总面积 20 万亩,通过租赁林地使用权,流转林木资源所有权的形式。林地租赁期为 25~38 年,以各林场与林农协议剩余期限为准;林木转让形式为使用权直接流转。

截至 2010 年底,林地勘察工作已基本完成,目前正在办理林地流转相关手续,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全部用自有资金投入。原料林基地建设不仅能解决木材生产原料供应,而且



还能稳定原料价格，降低木材加工成本，改变长期依赖收购木材的状况。

(2)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的开拓与维护国外市场，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在美国加州兰乔库卡蒙加市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计划投资总额为 4,000 万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已投资 3,800 万美元，主要致力于海外市场的产品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商品的展示和品牌的维护等业务。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0 年 2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修改〈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信息报送和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0 年 2 月 25 日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16 日	《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概算的具体项目及构成比例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0年3月26日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在美国购买办公/展示楼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3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0年4月13日	《关于公司收购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0年4月22日	《关于公司201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0年4月29日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专项活动自查分析报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4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0年6月18日	《关于调整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1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10年6月28日	《关于公司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6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0年8月19日	《关于公司2010年度中期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0年10月20日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0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2010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汕头市澄海区贫困老年人活动中心捐赠人民币100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梅州市平远县仁居镇贫困乡下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0月28日



九次会议	日	学校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潮汕星河基金奖”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汕头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的议案》	报》、《证券时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10年11月2日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10年11月4日	《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0年11月11日	《关于继续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报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10年12月1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年12月21日	《关于选举刘绍喜先生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刘壮青先生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刘壮青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国安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泽群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万顺武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刘伟宏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陈筱薇女士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谢春松先生为本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年12月29日	《关于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0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了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1)根据公司 201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1,004,662,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4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40,186,508.72 元。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5 月 14 日，现金红利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发放完毕。公司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0 家特定对象发行了 148,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37 号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07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在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严格履行了监督义务，对公司 2010 年财务会计报表、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现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如下：

(1)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10 年审计工作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审计工作安排；

(2) 2011 年 2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说明》，与会委员认为：

①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和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②公司 2010 年度送审财务报表的编制基本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③在提出意见前，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同意公司将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草稿，未经审计）及相关财务资料提交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2011 年 3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阅了由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与会委员认为：同意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在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根据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对财务报表进行完善后尽快编制完成财务会计报告。

(4) 2011 年 4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第三次会议，对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①经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10 年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核；

②经对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0 年审计工作的检查，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尽职尽责，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为此，建议公司继续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至此，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切实履行职责，制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经营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得薪酬，符合公司薪酬政策的标准，是客观、公正的。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发放的情况一致。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信息报送和管理制度〉的议案》，明确信息传递和对外报送信息的管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违反该制度的情形。

6、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严格规范内幕信息的管理及对外部报送信息的登记和报备，防止有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 2011 年 4 月 11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2,662,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633,135.90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40,186,508.72	295,389,332.86	13.60
2008	10,046,627.18	184,704,508.11	5.44
2007	13,395,502.90	284,526,282.29	4.71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中期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与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邱富健先生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等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10 年度，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经营决策合理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运行良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核算比较健全，会计事项的处理、报表的编制及公司所执行的会计制度符合会计准则和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要求。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状况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于 2010 年 10 月完成，募集资金总额 8.4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合计 8.22 亿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并召开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在募集资金的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履行募集资金审批



流程，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项目建设等相关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行为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和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承诺其所持有宜华木业股份自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少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该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宜华集团承诺在满足上述“锁定期承诺”之后，将其持有宜华木业股份中的 600 万股用于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	公司第一大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股改时所作的承诺事项，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在制定中。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	《证券时报》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上市公告书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报及摘要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9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09宜华债”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1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09宜华债”付息补充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1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0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6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6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6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报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1月1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9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2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0年12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王韶华、洪文伟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广会所审字【2011】第 10005280018 号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木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宜华木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宜华木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宜华木业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文伟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80,953,324.32	1,009,215,771.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838,662,996.57	706,274,939.46
预付款项	七、3	240,273,929.12	246,900,617.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121,035,383.50	144,109,310.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5	809,089,553.99	599,463,06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90,015,187.50	2,705,963,708.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6	1,733,163,092.90	1,265,203,452.76
在建工程	七、7	292,823,461.41	320,526,420.1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8	263,203,782.31	271,550,67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9	48,823,611.11	45,463,88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9,576,189.23	7,261,93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7,590,136.96	1,910,006,371.89
资产总计		6,037,605,324.46	4,615,970,080.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2	831,654,400.00	40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3	61,451,538.28	109,995,898.89
应付账款	七、14	187,035,280.21	172,238,544.41
预收款项	七、15	3,040,658.23	244,40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6	6,951,638.20	7,124,402.67
应交税费	七、17	14,359,566.99	7,525,949.52
应付利息	七、18	18,107,373.51	4,346,575.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19	6,723,544.43	13,737,839.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9,323,999.85	724,213,614.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20	989,875,000.00	987,17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21	7,229,032.06	6,737,070.9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7,104,032.06	993,912,070.90
负债合计		2,126,428,031.91	1,718,125,68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2	1,152,662,718.00	1,004,662,718.00
资本公积	七、23	1,466,624,244.13	795,550,695.8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4	167,983,497.89	143,256,921.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5	1,129,697,435.02	948,599,261.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790,60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911,177,292.55	2,892,069,596.05
少数股东权益			5,774,799.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1,177,292.55	2,897,844,39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6,037,605,324.46	4,615,970,080.35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5,028,639.01	964,487,39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797,311,524.43	609,278,800.44
预付款项		219,355,787.00	180,915,673.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0,963,005.01	46,208,530.25
存货		640,883,240.00	540,874,32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73,542,195.45	2,341,764,721.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三、3	596,389,048.57	683,565,521.8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4	524,895,266.59	205,040,456.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1,684,161.90	1,064,543,282.20
在建工程		137,566,113.63	11,350,876.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3,688,598.39	200,968,702.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823,611.11	45,463,88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3,849.54	5,387,23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9,910,649.73	2,216,319,964.15
资产总计		5,963,452,845.18	4,558,084,68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1,654,400.00	40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912,615.79	109,995,898.89
应付账款		113,683,708.91	143,542,888.32
预收款项		2,101,221.23	70,350.98
应付职工薪酬		5,003,603.32	5,106,830.21
应交税费		13,792,280.04	12,698,865.09
应付利息		18,107,373.51	4,346,575.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816,259.28	8,813,153.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7,071,462.08	693,574,562.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89,875,000.00	987,17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9,875,000.00	987,175,000.00
负债合计		2,056,946,462.08	1,680,749,562.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2,662,718.00	1,004,662,718.00
资本公积		1,469,642,695.82	795,550,695.8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983,497.89	143,256,921.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6,217,471.39	933,864,78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06,506,383.10	2,877,335,12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63,452,845.18	4,558,084,685.95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利润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26	2,448,250,677.44	2,148,712,481.77
其中：营业收入	七、26	2,448,250,677.44	2,148,712,48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5,099,498.48	1,786,252,368.41
其中：营业成本	七、26	1,745,184,660.54	1,544,933,243.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7	2,555,959.48	230,188.82
销售费用	七、28	163,204,288.61	125,646,557.55
管理费用	七、29	78,594,543.98	56,729,467.53
财务费用	七、30	149,716,826.50	50,706,045.61
资产减值损失	七、31	5,843,219.37	8,006,865.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151,178.96	362,460,113.36
加：营业外收入	七、32	7,126,948.26	2,110,824.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33	9,957,147.98	12,071,52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31,275.93	6,826,721.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320,979.24	352,499,409.98
减：所得税费用	七、34	54,161,360.68	56,844,925.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159,618.56	295,654,48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011,259.40	295,389,332.86
少数股东损益		148,359.16	265,151.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5	0.24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5	0.24	0.29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36	-5,790,602.49	
八、综合收益总额		240,369,016.07	295,654,48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220,656.91	295,389,332.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359.16	265,151.65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5	2,168,866,586.59	2,044,356,364.57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1,555,334,731.71	1,474,919,825.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5,290.39	230,188.82
销售费用		97,687,555.81	119,107,063.29
管理费用		58,290,715.57	52,480,143.10
财务费用		147,590,178.29	50,516,046.78
资产减值损失		9,844,089.85	1,578,238.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8,584,024.97	345,524,859.25
加：营业外收入		5,979,765.00	2,076,724.00
减：营业外支出		9,362,372.01	12,061,521.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35,072.01	6,826,721.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201,417.96	335,540,061.66
减：所得税费用		47,935,649.29	53,247,421.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265,768.67	282,292,640.4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265,768.67	282,292,640.46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7,756,587.66	2,028,531,803.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			



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 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445,029.27	44,994,74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七、37	13,475,010.52	10,189,21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2,465,676,627.45	2,083,715,76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支付的现金		2,003,401,324.35	1,709,003,608.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 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 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 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 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 工支付的现金		82,881,554.57	68,151,97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59,834.70	94,550,89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七、38	181,897,274.12	147,497,78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小计		2,334,439,987.74	2,019,204,26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31,236,639.71	64,511,50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4,38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40,000,000.00	123,553,95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94,388.32	123,553,9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951,545.52	332,517,889.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41,610.00	33,486,772.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893,155.52	466,004,66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898,767.20	-342,450,70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2,092,000.00	98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9,360,773.86	1,944,196,622.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32,998,778.00	3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451,551.86	2,962,196,622.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6,706,373.86	2,410,244,276.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864,703.86	59,701,702.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55,980,715.89	32,998,7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551,793.61	2,502,944,75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899,758.25	459,251,86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82,015.47	-10,89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755,615.29	181,301,766.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6,216,993.14	794,915,22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1,624,972,608.43	976,216,993.14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0,046,161.36	2,020,658,20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445,793.68	44,994,74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3,057.50	9,844,67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055,012.54	2,075,497,625.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9,737,094.07	1,551,263,094.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017,117.73	65,516,45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89,322.67	93,728,56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788,550.93	139,914,80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8,032,085.40	1,850,422,91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22,927.14	225,074,705.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4,38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47,18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41,575.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368,131.13	119,380,68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9,854,810.00	114,708,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90,44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222,941.13	511,979,72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81,365.55	-511,979,72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2,092,000.00	986,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9,360,773.86	1,944,196,622.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8,778.00	3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451,551.86	2,962,196,622.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6,706,373.86	2,410,244,276.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864,703.86	59,701,702.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41,793.40	32,998,7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012,871.12	2,502,944,75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438,680.74	459,251,86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82,015.47	-10,89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098,226.86	172,335,94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488,618.75	759,152,67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586,845.61	931,488,618.75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48,599,261.21		5,774,799.15	2,897,844,39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48,599,261.21		5,774,799.15	2,897,844,39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000,000.00	671,073,548.31			24,726,576.87		181,098,173.81	-5,790,602.49	-5,774,799.15	1,013,332,897.35
(一)净利润							246,011,259.40		148,359.16	246,159,618.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90,602.49		-5,790,602.49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6,011,259.40	-5,790,602.49	148,359.16	240,369,016.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000,000.00	671,073,548.31							-5,923,158.31	813,150,39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8,000,000.00	674,092,000.00							-5,923,158.31	816,168,841.69
2.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18,451.69								-3,018,451.69
(四)利润分 配					24,726,576.87		-64,913,085.59			-40,186,508.72
1. 提取盈余 公积					24,726,576.87		-24,726,576.87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0,186,508.72			-40,186,508.72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52,662,718.00	1,466,624,244.13			167,983,497.89		1,129,697,435.02	-5,790,602.49		3,911,177,292.5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15,027,656.97		691,485,819.58		5,509,647.50	2,612,236,537.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15,027,656.97		691,485,819.58		5,509,647.50	2,612,236,53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29,264.05		257,113,441.63		265,151.65	285,607,857.33
(一) 净利润							295,389,332.86		265,151.65	295,654,484.5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5,389,332.86		265,151.65	295,654,484.5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8,229,264.05		-38,275,891.23			-10,046,627.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29,264.05		-28,229,264.05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46,627.18			-10,046,627.1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48,599,261.21		5,774,799.15	2,897,844,395.20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33,864,788.31	2,877,335,12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33,864,788.31	2,877,335,12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000,000.00	674,092,000.00			24,726,576.87		182,352,683.08	1,029,171,259.95
(一)净利润							247,265,768.67	247,265,768.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7,265,768.67	247,265,768.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000,000.00	674,092,000.00						822,092,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8,000,000.00	674,092,000.00						822,092,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726,576.87		-64,913,085.59	-40,186,508.72
1.提取盈余公积					24,726,576.87		-24,726,576.87	
2.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86,508.72	-40,186,508.72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69,642,695.82			167,983,497.89		1,116,217,471.39	3,906,506,383.1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15,027,656.97		689,848,039.08	2,605,089,10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15,027,656.97		689,848,039.08	2,605,089,10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28,229,264.05		244,016,749.23	272,246,013.28



填列)								
(一)净利润							282,292,640.46	282,292,640.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2,292,640.46	282,292,640.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8,229,264.05		-38,275,891.23	-10,046,627.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29,264.05		-28,229,264.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46,627.18	-10,046,627.1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4,662,718.00	795,550,695.82			143,256,921.02		933,864,788.31	2,877,335,123.15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三) 会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澄海市泛海木业有限公司，系于 1996 年 12 月 4 日经澄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局“澄外经资字（1996）91 号”文批准，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澳门羊城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澄海市泛海木业有限公司后经批准更名为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

2001 年 4 月 27 日经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外经贸资二函[2001]427 号”文批准，由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股东对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依法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2 年 11 月 26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329,093.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2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4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00 万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分别根据 2004 年度、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加至 361,913,893 股。公司 2007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6 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及根据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加至 1,004,662,718 股。2010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00 万股，总股本增加至 1,152,662,718 股。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2,662,718.00 元

公司住所：广东省澄海市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经营范围：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400001329，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本企业生产所需自用原木的收购及生产、经营不涉及国家进出口配额及许可证管理的装饰木制品及木构件等木材深加工产品。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及计量属性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进行会计核算。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



额, 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 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实体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一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到期日固定、回收



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一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一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一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9、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内部业务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之内内部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一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消耗性林木资产等大类。

存货的核算：



—原材料和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核算；在产品按其所耗用的原材料成本核算；

—自行营造的具有消耗性特点的林木，按郁闭成林前营造林木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实际成本；郁闭成林后，将相应成本转入消耗性林木资产反映；采伐时，按其账面价值结转相应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公司期末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将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消耗性林木资产在郁闭成林前不计提跌价准备。郁闭成林后的消耗性林木资产，企业期末对其进行检查，如果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等原因，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消耗性林木资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对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查明原因并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投资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



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一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一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一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



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15	10	6-9
运输设备	10-15	10	6-9
办公设备	5-15	10	6-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林地使用权及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 50 年平均摊销，林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 30 年平均摊销，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按 5 年平均摊销。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如不能使以后



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专卖店装修费的摊销期间为 3 年。

16、 借款费用资本化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17、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19、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未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中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下列条件均能得到满足时才能予以确认：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22、 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24、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主要税项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售收入的 17%计算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原木所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所得税

一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编号为 GR20094400066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减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一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该子公司从事林木的培育、种植及林产品采集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一公司下属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公司执行美国联邦税率和加州州税率。



一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万元)	权益 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合并 报表 情况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大埔县	林业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木材收购、销售；销售木制品、纸制品、农副产品等	5,000	5,394.16	—	100.00	100.00	合并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平远县	制造业	生产销售锯木、木制家具、木地板；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料	1,040.30	233.19	23,159.29	100.00	100.00	合并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市南沙区	制造业	销售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4,300	4,300	12,797.99	100.00	100.00	合并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市濠江区	制造业	生产、加工、销售家具	5,000	5,000	—	100.00	100.00	合并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	销售	销售家居、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3,000	3,000	10,771.02	100.00	100.00	合并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江西省遂川县	林业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100	100	5,962.00	100.00	100.00	合并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潮州市饶平县	制造业	制造、销售工艺美术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380.87	928.95	100.00	100.00	合并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市澄海区	制造业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200	2,989.99	660.63	100.00	100.00	合并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有限	Rancho Cucamonga, CA	售后服务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配	4,000 万美元	3,800 万美元	—	100.00	100.00	合并



	责任			套产品(样品)展示等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 限 责任	遂川县	制 造 业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	100	-	100.00	100.00	合并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 限 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	销售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5,200	5,200	5,359.02	100.00	100.00	合并

——其中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的子公司,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的子公司,其余为通过投资或设立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一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埔宜华”)成立于1999年12月,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2004年10月宜华木业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及与原大埔宜华股东达成的出资协议,投资4,500万元将大埔宜华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持有其90%的股权。2010年4月宜华木业以8,941,610.00元收购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蔡锐彬所持大埔宜华10%股权后,将其变为全资子公司。

一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汇胜”)原为一家台港澳法人独资企业,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2008年3月20日本公司与梅州汇胜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2,331,856.59元的价格转让梅州汇胜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平远县对外经济贸易局“平外经贸字【2008】2号”文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梅州汇胜注册资本为1,040.3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享有其100%股权,并于2008年4月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宜华”)系公司于2008年4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4,300万元,自其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09年11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商贸”)系公司于2009年11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饶平嘉润”）原为一家内资企业，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09 年 12 月公司与饶平嘉润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按照股权评估价值 380.87 万元受让饶平嘉润 100% 股权，并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装饰”）原为一家内资企业，注册资本 1,200 万元。2009 年 12 月公司与恒康装饰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按照股权评估价值 2,989.99 万元受让恒康装饰 100% 股权，并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 2010 年 1 月于美国加州兰乔库卡蒙加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实际已出资 3,800 万美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于 2010 年 2 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于 2010 年 7 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200 万元，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u>名 称</u>	<u>期末净资产</u>	<u>本期净利润</u>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230,522,611.66	-21,599,475.04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997,958.73	-2,041.27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1,538,733.51	-461,266.49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1,680,953,324.32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现 金			894,841.58			796,925.46
银行存款			1,624,077,766.85			974,308,473.86
其中：人民币			1,619,398,056.09			974,299,334.03
美 元户	706,354.44	6.62	4,677,973.56	1,076.32	6.83	7,349.32
港 币户	1,882.64	0.85	1,601.93	1,882.19	0.88	1,657.23
澳 元	5.05	6.71	33.91	5.05	6.12	30.90
欧 元	10.45	8.81	101.36	10.45	9.80	102.38
其他货币 资金			55,980,715.89			34,110,371.82
其中：人民币			55,980,715.89			34,110,371.82
美 元			-----			-----
合 计			<u>1,680,953,324.32</u>			<u>1,009,215,771.14</u>

—其他货币资金系公司存入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949,815.89 元、信用证保证金 19,030,900.00 元，均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银行存款均以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储存。



2、应收账款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838,662,996.57 元，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2,936,130.75	100.00	44,273,134.18	5.01	744,872,731.94	100.00	38,597,792.48	5.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u>882,936,130.75</u>	<u>100.00</u>	<u>44,273,134.18</u>	<u>5.01</u>	<u>744,872,731.94</u>	<u>100.00</u>	<u>38,597,792.48</u>	<u>5.18</u>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882,256,824.41	99.92	44,112,841.21	5.00	735,845,009.42	98.79	36,792,247.98	5.00
1-2 年	597,867.34	0.07	119,573.47	20.00	9,027,722.52	1.21	1,805,544.50	20.00
2-3 年	81,439.00	0.01	40,719.50	50.00	-	-	-	-
合计	<u>882,936,130.75</u>	<u>100.00</u>	<u>44,273,134.18</u>	<u>5.01</u>	<u>744,872,731.94</u>	<u>100.00</u>	<u>38,597,792.48</u>	<u>5.18</u>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735,015,911.3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83.25%，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客户	204,131,083.02	1 年以内	23.12
客户 2	非关联客户	189,434,980.05	1 年以内	21.46
客户 3	非关联客户	139,184,929.71	1 年以内	15.76
客户 4	非关联客户	112,496,267.12	1 年以内	12.74
客户 5	非关联客户	<u>89,768,651.40</u>	1 年以内	<u>10.17</u>
合 计		<u>735,015,911.30</u>		<u>83.25</u>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44,279,117.44 美元，折人民币 293,127,757.45 元的应收账款用于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获取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借款。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预付款项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为 240,273,929.12 元，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8,833,502.80	95.24	233,200,356.27	94.45
1—2 年	4,362,849.13	1.82	7,598,906.78	3.08
2—3 年	3,872,407.73	1.61	2,622,406.32	1.06
3 年以上	3,205,169.46	1.33	3,478,948.56	1.41
合 计	<u>240,273,929.12</u>	<u>100.00</u>	<u>246,900,617.93</u>	<u>100.00</u>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55,279,833.30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为 23.0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非关联供应商	16,480,580.0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2	非关联供应商	10,691,520.0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3	非关联供应商	10,046,933.3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4	非关联供应商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5	非关联供应商	<u>8,060,800.00</u>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u>55,279,833.30</u>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部分账龄超过 1 年，是由于供应商在收到本公司支付的预付货款后，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按合同提供商品或劳务，公司正采取积极措施要求供应商履行相关约定。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121,035,383.50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188,337.84	95.70	-	-	141,875,613.10	98.31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21,607.58	4.30	374,561.92	7.17	2,440,381.25	1.69	206,684.25	8.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u>121,409,945.42</u>	<u>100.00</u>	<u>374,561.92</u>	<u>0.31</u>	<u>144,315,994.35</u>	<u>100.00</u>	<u>206,684.25</u>	<u>0.14</u>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根据与遂川县林业局的约定支付的拟用于 20 万亩林业基地土地征用和林木林地流转之款项 60,000,000.00 元，以及应收出口退税款 56,188,337.84 元，因其回收风险不大，未予计提坏账准备。

一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 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1 年以内	4,520,298.86	86.57	226,014.94	5.00	2,313,181.53	94.79	115,659.07	5.00
1-2 年	680,100.00	13.03	136,020.00	20.00	14,891.00	0.61	2,978.20	20.00
2-3 年	14,800.00	0.28	7,400.00	50.00	6,000.00	0.24	3,000.00	50.00
3 年以上	<u>6,408.72</u>	<u>0.12</u>	<u>5,126.98</u>	<u>80.00</u>	<u>106,308.72</u>	<u>4.36</u>	<u>85,046.98</u>	<u>80.00</u>
合计	<u>5,221,607.58</u>	<u>100.00</u>	<u>374,561.92</u>	<u>7.17</u>	<u>2,440,381.25</u>	<u>100.00</u>	<u>206,684.25</u>	<u>8.47</u>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117,627,337.84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96.8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客户	60,000,000.00	1 年以内	49.41
客户 2	非关联客户	56,188,337.84	1 年以内	46.28
客户 3	非关联客户	740,000.00	1 年以内	0.61
客户 4	非关联客户	399,000.00	1 年以内	0.33
客户 5	非关联客户	300,000.00	1-2 年	0.25
合计		<u>117,627,337.84</u>		<u>96.88</u>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存货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为 809,089,553.99 元，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98,595,181.48	-	312,133,762.20	-
产成品	222,281,411.14	-	163,098,808.11	-
在产品	143,370,599.75	-	100,732,660.00	-
低值易耗品	5,320,630.35	-	2,284,660.37	-
消耗性林木资产	<u>39,521,731.27</u>	-	<u>21,213,179.15</u>	-
合 计	<u>809,089,553.99</u>	-	<u>599,463,069.83</u>	-

一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09,626,484.16 元，增幅为 34.97%，主要系公司因应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并结合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部分下属子公司投产后营运能力提升而相应增加存货库存所致。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存货未发现有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733,163,092.90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506,158,476.34</u>	<u>583,110,219.94</u>	<u>9,075,616.15</u>	<u>2,080,193,080.13</u>	
其中：房屋建筑物	763,383,179.94	467,673,320.14	-	1,231,056,500.08	
机器设备	714,665,167.86	107,955,236.23	8,928,887.10	813,691,516.99	
运输工具	11,308,778.82	5,592,547.98	145,922.92	16,755,403.88	
办公设备	<u>16,801,349.72</u>	<u>1,889,115.59</u>	<u>806.13</u>	<u>18,689,659.18</u>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37,303,030.52</u>	-	<u>112,382,333.24</u>	<u>6,307,369.59</u>	<u>343,377,994.17</u>
其中：房屋建筑物	77,908,167.26	-	48,883,507.31	-	126,791,674.57
机器设备	146,021,138.11	-	60,467,841.81	6,212,756.92	200,276,223.00
运输工具	5,639,430.92	-	1,108,989.01	94,231.32	6,654,188.61
办公设备	<u>7,734,294.23</u>	-	<u>1,921,995.11</u>	<u>381.35</u>	<u>9,655,907.99</u>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268,855,445.82</u>			<u>1,736,815,085.96</u>
其中：房屋建筑物	685,475,012.68			1,104,264,825.51
机器设备	568,644,029.75			613,415,293.99
运输工具	5,669,347.90			10,101,215.27



办公设备	<u>9,067,055.49</u>			<u>9,033,751.19</u>
四、减值准备合计	<u>3,651,993.06</u>	-	-	<u>3,651,993.06</u>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651,993.06	-	-	3,651,993.06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265,203,452.76</u>			<u>1,733,163,092.90</u>
其中：房屋建筑物	685,475,012.68			1,104,264,825.51
机器设备	564,992,036.69			609,763,300.93
运输工具	5,669,347.90			10,101,215.27
办公设备	9,067,055.49			9,033,751.19

一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551,390,134.12 元。

一公司 2010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额合计为 112,382,333.24 元。

一上列固定资产中部分已用于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大类明细如下：

项 目	原 值	期末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u>141,950,177.08</u>	<u>136,663,834.76</u>
合 计	<u>141,950,177.08</u>	<u>136,663,834.76</u>

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3,651,993.06	-	-	3,651,993.06



一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未发现其他固定资产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值为 561,265,972.66 元,净值为 531,445,553.0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主要系由于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建成投产后,相关房屋及建筑物的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一公司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融资租入、经营租出及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7、在建工程

一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292,823,461.41 元,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292,823,461.41	-	292,823,461.41	320,526,420.16	-	320,526,420.16
合计	292,823,461.41	-	292,823,461.41	320,526,420.16	-	320,526,420.16



一在建工程变动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年产 10 万套实木欧式家具项目—宜华木业城二期	6,196,944.36	2,683,120.89	8,880,065.25	-	-	募集
年产 10 万套酒店家具项目—汕头宜华家具	300,384.93	821,153.33	920,684.70	-	200,853.56	募集
年产 30 万套厨房家具项目—汕头宜华家具	354,375.02	215,253.56	-	-	569,628.58	募集
莱美路土地预付款及土地整理款	-	98,625,319.00	-	-	98,625,319.00	自筹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	20,166,000.00	-	-	20,166,000.00	募集
年产 10 万套办公家具项目—广州宜华	174,943,771.43	13,906,777.13	188,747,876.05	-	102,672.51	募集
年产 20 万套儿童家具项目—梅州汇胜	3,890,272.61	12,885,072.53	15,790,215.42	-	985,129.72	募集
广州家居体验馆预付购房款—广州商贸	112,000,000.00	-	112,000,000.00	-	-	自筹
广州家居体验馆装修工程—广州商贸	18,341,500.00	2,046,420.00	20,387,920.00	-	-	自筹
美国办公楼及展厅项目—美国宜华	-	222,167,081.01	170,510,021.01	-	51,657,060.00	自筹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北京体验馆购房及装修款	-	102,394,864.55	-	-	102,394,864.55	募集
其他项目	4,499,171.81	47,776,113.37	34,153,351.69	-	18,121,933.49	自筹
合计	320,526,420.16	523,687,175.37	551,390,134.12	-	292,823,461.41	



—莱美路土地预付款及土地整理款，系公司预付汕头市澄海区国土资源局 428.069 亩土地购买款及相关土地整理款，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8、无形资产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263,203,782.31 元，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300,031,928.59</u>	<u>855,057.00</u>	—	<u>300,886,985.59</u>
土地使用权	276,520,048.85	855,057.00	—	277,375,105.85
林地使用权	11,911,879.74	—	—	11,911,879.74
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	11,600,000.00	—	—	11,6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u>28,481,256.63</u>	<u>9,201,946.65</u>	—	<u>37,683,203.28</u>
土地使用权	17,667,402.44	6,500,222.37	—	24,167,624.81
林地使用权	2,494,854.19	381,724.32	—	2,876,578.51
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	8,319,000.00	2,319,999.96	—	10,638,999.9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271,550,671.96</u>			<u>263,203,782.31</u>
土地使用权	258,852,646.41			253,207,481.04
林地使用权	9,417,025.55			9,035,301.23
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	3,281,000.00			961,000.0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林地使用权				
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71,550,671.96</u>			<u>263,203,782.31</u>
土地使用权	258,852,646.41			253,207,481.04
林地使用权	9,417,025.55			9,035,301.23
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	3,281,000.00			961,000.04



一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将原始金额为151,311,233.10元、净值为120,756,986.75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一林地使用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购入的林地使用权。

一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9、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2010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48,823,611.11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年限
专卖店装修费	71,550,000.00	45,463,888.89	22,100,000.00	18,740,277.78	22,726,388.89	48,823,611.11	20-23个月
合计	71,550,000.00	45,463,888.89	22,100,000.00	18,740,277.78	22,726,388.89	48,823,611.11	

一本期新增装修费系公司随国内销售网络建设的开展而支付的专卖店装修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99,022.60	6,993,392.80
可抵扣亏损	2,077,166.63	268,545.32
合计	9,576,189.23	7,261,938.12

一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44,647,696.10	38,804,476.7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51,993.06	3,651,993.06
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额	8,308,666.46	1,074,181.28
合计	56,608,355.62	43,530,651.07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8,804,476.73	5,843,219.37	-	-	44,647,696.10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51,993.06	-	-	-	3,651,993.0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其 他	-	-	-	-	-
合 计	<u>42,456,469.79</u>	<u>5,843,219.37</u>	<u>-</u>	<u>-</u>	<u>48,299,689.16</u>

12、 短期借款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831,654,400.00 元，其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0,000,000.00	290,000,000.00
抵押借款	481,654,400.00	119,000,000.00
质押借款	-	-
合 计	<u>831,654,400.00</u>	<u>409,000,000.00</u>

一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 140,000,000.00 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10,000,000.00 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抵押借款期末余额中，239,254,400.00 元系公司以 44,279,117.44 美元应收账款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获取的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借款，由公司、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70,000,000.00 元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并同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72,400,000.00 元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州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同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3、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451,538.28	109,995,898.89
合 计	61,451,538.28	109,995,898.89

一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61,451,538.28元由公司提供36,949,815.89元银行承兑保证金外,其中16,910,141.40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5,002,476.39元由公司提供房屋、土地抵押(抵押物价值详见“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注释8)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61,451,538.28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4、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87,035,280.21	172,238,544.41

—公司2010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账龄超过3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为3,442,104.46元。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15、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040,658.23	244,403.98

—公司2010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2,796,254.25元,增幅为1,144.11%,主要系随公司国内业务增长预收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2010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一年以上的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及津补贴	7,110,997.16	72,833,007.52	73,018,564.07	6,925,440.61
职工福利费	-	8,648,628.23	8,648,628.23	-
工会经费	2,674.31	24,361.08	1,310.00	25,725.39
职工教育经费	472.20	200.00	200.00	472.20
社会保险费	10,259.00	2,401,918.79	2,412,177.7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4,752.02	64,752.02	-
基本养老保险	9,190.00	1,732,598.16	1,741,788.16	-
失业保险	1,069.00	143,553.81	144,622.81	-
工伤保险	-	37,186.91	37,186.91	-
生育保险	-	45,476.01	45,476.01	-
境外社保费	-	378,351.88	378,351.88	-
合 计	<u>7,124,402.67</u>	<u>83,908,115.62</u>	<u>84,080,880.09</u>	<u>6,951,638.20</u>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及津补贴余额于 2011 年 1 月前已全部发放。

17、 应交税费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为 14,359,566.99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48,295.48	-9,968,618.13
消费税	651,465.14	-87,071.86
企业所得税	12,470,093.93	14,540,240.74
个人所得税	36,337.76	534,616.58
其 他	<u>5,749,965.64</u>	<u>2,506,782.19</u>
合 计	<u>14,359,566.99</u>	<u>7,525,949.52</u>

**18、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3,753,206.84	371,575.50
公司债券利息	14,354,166.67	3,975,000.00
合 计	18,107,373.51	4,346,575.50

一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余额为 18,107,373.51 元，系公司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短期银行借款利息和公司债券利息。

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723,544.43	13,737,839.28

一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6,723,544.43 元，其中账龄超过 3 年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003,564.00 元。

一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014,294.85 元，减幅为 51.06%，主要系公司依约支付各项经营款项所致。

一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0、 应付债券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余额为 989,875,000.00 元，是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 2009 年 10 月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为 10 亿元的五年期公司债券，发行费用为 1,350 万元，计息方式为到期还本，按年付息，票面利率为 7.95%，并由宜华集团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 长期应付款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7,229,032.06 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林地使用权价款 12,618,902.50 元扣除该款项依实际利率法而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5,389,870.44 元后形成。



22、 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数 量	比 例 %	定向增发	限制流通股 上市	小 计	数 量	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境内法人持股	205,897,139	20.4	148,000,000	-205,897,13	-57,897,13	148,000,000	12.84
2、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	205,897,139	20.4	148,000,000	-205,897,13	-57,897,13	148,000,000	12.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98,765,579	79.5	-	205,897,139	205,897,13	1,004,662,71	87.16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98,765,579	79.5	-	205,897,139	205,897,13	1,004,662,71	87.16
三、股份总数	1,004,662,71	100.0	148,000,000	-	148,000,00	1,152,662,71	100.00

一经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5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3 月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 亿股，根据相关规定该次发行的 1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 9,000 万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限售期为十二个月，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增持的 1,000 万股份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经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 1,000 万股份增加为 2,175 万股，并于 2010 年 4 月 2 日上市流通。

一根据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于 2005 年 12 月审议通过并实施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为基数计算，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4,147,139 股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上市流通。

一经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 亿股，所募集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 09005750118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的 1.48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限售期为十二个月，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对上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进行相应调整。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94,828,445.43	674,092,000.00	3,018,451.69	1,465,901,993.74
其 他	722,250.39	-	-	722,250.39
合 计	<u>795,550,695.82</u>	<u>674,092,000.00</u>	<u>3,018,451.69</u>	<u>1,466,624,244.13</u>

—公司 2010 年 10 月经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5.7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2,092,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8,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674,092,000.00 元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 2010 年度以 8,941,610.00 元收购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的 10% 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3,018,451.69 元。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256,921.02	24,726,576.87	-	167,983,497.89
合 计	<u>143,256,921.02</u>	<u>24,726,576.87</u>	<u>-</u>	<u>167,983,497.89</u>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48,599,261.21	691,485,819.5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48,599,261.21	691,485,819.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6,011,259.40	295,389,332.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26,576.87	28,229,264.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186,508.72	10,046,627.1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29,697,435.02</u>	<u>948,599,261.21</u>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57,633,135.90	40,186,508.72

—根据 2010 年 3 月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 2009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4,662,71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派现金 40,186,508.72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本期实施完毕。



一根据 2011 年 4 月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2,662,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633,135.90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家具	2,101,828,340.97	1,499,242,047.17	1,930,313,333.81	1,381,848,187.87
—地板	341,991,395.45	243,888,537.04	215,717,474.08	162,886,394.28
—原木	535,941.90	193,228.16	475,691.80	178,897.41
小计	2,444,355,678.32	1,743,323,812.37	2,146,506,499.69	1,544,913,479.56
其他业务				
—材料销售	3,894,999.12	1,860,848.17	2,205,982.08	19,764.11
营业收入合计	2,448,250,677.44	1,745,184,660.54	2,148,712,481.77	1,544,933,243.67

一公司 2010 年度销售额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计为 1,483,261,530.58 元，占该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 60.68%，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客户 1	348,605,054.29	14.26
客户 2	306,539,204.32	12.54
客户 3	283,515,281.96	11.60
客户 4	275,831,730.86	11.28
客户 5	268,770,259.15	11.00
合 计	1,483,261,530.58	60.68



一分地区主营业务资料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 销	167,104,519.12	114,441,275.67	19,831,828.99	13,743,057.72
外 销	2,277,251,159.20	1,628,882,536.70	2,126,674,670.70	1,531,170,421.84
合 计	2,444,355,678.32	1,743,323,812.37	2,146,506,499.69	1,544,913,479.56

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1,470,143.88	230,188.82	应税商品销售收入的5%
城建税	727,289.05	-	流转税的7%
教育费附加	331,510.03	-	流转税的3%
堤围费	27,016.52	-	
合 计	2,555,959.48	230,188.82	

28、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关费	4,540,740.59	3,329,763.90
职工薪酬	4,187,404.37	4,207,893.54
广告展销费	35,943,005.30	41,697,814.21
折旧摊销费	30,885,167.67	3,986,111.11
租赁物业费	8,016,938.65	6,159,608.00
运输费	72,571,322.67	56,184,635.06
其 他	7,059,709.36	10,080,731.73
合 计	163,204,288.61	125,646,557.55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37,557,731.06 元，增幅为 29.89%，主要系随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国内市场的拓展，公司营销网络折旧装修费及运输费等营销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2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5,834,551.61	9,316,822.71
折旧摊销费	27,475,971.81	18,444,141.18
办公经费	13,293,413.03	11,273,778.44
交通差旅费	5,578,198.81	5,158,575.66
税 费	5,316,807.94	5,316,680.38
中介顾问费	3,437,757.00	3,027,574.00
其 他	7,657,843.78	4,191,895.16
合 计	78,594,543.98	56,729,467.53

—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1,865,076.45 元，增幅为 38.54%，主要是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拓展，人工费用、折旧费用、办公经费等管理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26,138,993.15	53,036,757.18
减：利息收入	5,707,352.29	7,814,918.49
汇兑损失	23,412,658.31	1,642,362.09
其 他	5,872,527.33	3,841,844.83
合 计	149,716,826.50	50,706,045.61

—公司 2010 年财务费用 149,716,826.50 元，较 2009 年财务费用增加 99,010,780.89 元，增幅为 195.26%，主要系公司利息支出随债务融资规模增加及利率上调相应增加，以及美元对人民币贬值，汇兑损失大幅上升所致。

3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5,843,219.37	8,006,865.23
存货跌价损失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5,843,219.37	8,006,865.23

**3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112,209.00	2,076,724.00	7,112,209.00
赔款收入	-	34,100.00	-
其他	14,739.26	-	14,739.26
合 计	<u>7,126,948.26</u>	<u>2,110,824.00</u>	<u>7,126,948.26</u>

—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系政府扶持基金 2,578,365.00 元、专项资金 2,881,400.00 元以及各项奖励金 1,652,444.00 元。

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8,199,300.00	5,234,800.00	8,199,300.00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1,731,275.93	6,826,721.59	1,731,275.93
其他	26,572.05	10,005.79	26,572.05
合 计	<u>9,957,147.98</u>	<u>12,071,527.38</u>	<u>9,957,147.98</u>

3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56,475,611.79	54,884,44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14,251.11	1,960,480.98
合 计	<u>54,161,360.68</u>	<u>56,844,925.47</u>

35、 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29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29

—上述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其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十四。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
小计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90,602.49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5,790,602.49	-
5、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u>-5,790,602.49</u>	<u>-</u>

**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0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3,475,010.52 元，主要为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其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707,352.29	7,814,918.49
政府补助	7,112,209.00	2,076,724.00

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0 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81,897,274.12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80,283,329.5	56,184,635.06
广告费	33,395,478.71	35,399,688.08
捐赠支出	8,199,300.00	5,234,800.00
业务招待费	1,462,016.70	2,759,646.94
差旅费	3,790,177.83	4,489,054.94
报关费	4,275,844.59	3,181,908.90
办公费	6,060,454.26	7,633,445.06
租赁费	5,844,825.59	3,101,660.80
会务费	6,073,548.90	4,626,000.00

3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0 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元系遂川县林业局未能按照约定进度办理林业基地土地征用和林木林地流转而退回的部分款项。

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0 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8,778.00 元系本期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998,778.00 元。

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0 年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80,715.89 元系公司本期存入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949,815.89 元、信用证保证金 19,030,900.00 元。

**42、 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u>补 充 资 料</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159,618.56	295,654,484.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43,219.37	8,006,865.23
固定资产折旧	112,382,333.24	46,236,028.64
无形资产摊销	9,201,946.65	7,234,141.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40,277.78	3,986,11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731,275.93	6,826,721.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31,049,988.01	53,381,074.71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314,251.11	1,960,48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09,626,484.16	-55,305,072.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5,285,172.16	-198,218,007.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646,112.40	-105,251,324.2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36,639.71	64,511,503.7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4,972,608.43	976,216,993.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6,216,993.14	794,915,227.1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755,615.29	181,301,766.03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33,708,6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3,708,6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221,827.89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3,486,772.11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3,955,431.63
非流动资产	-	14,688,402.36
流动负债	-	6,504,658.20
非流动负债	-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24,972,608.43	976,216,993.14
其中：库存现金	894,841.58	796,925.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4,077,766.85	974,308,47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111,593.8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24,972,608.43</u>	<u>976,216,993.14</u>

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已扣除用作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的55,980,715.89元其他货币资金。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广东省澄海莲下大坪工业区	刘绍喜	房地产开发、工程装修、木制品深加工、进出口贸易等	55,395	24.70	24.70	19316232-0
刘绍喜	间接控制股东	自然人							

刘绍喜先生持有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0% 股权, 间接控制本公司 24.70% 的股份。

一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列示如下(均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省大埔县湖寮镇	刘绍喜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木材收购、销售;销售木制品、纸制品、农副产品等	5,000	100.00	100.00	71223486-8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黄沙	刘绍喜	生产销售锯木、木制家具、木地板;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料	1,040.30	100.00	100.00	77505329-8
广州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岭南路	刘绍喜	销售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4,300	100.00	100.00	67348272-9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汕头市濠江区	刘绍喜	生产、加工、销售家具	5,000	100.00	100.00	69645163-4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刘绍喜	销售家居、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3,000	100.00	100.00	69692398-8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刘绍喜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100	100.00	100.00	76064040-6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潮州市饶平县	刘绍喜	制造、销售：工艺木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100.00	100.00	69847426-6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区	刘绍喜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200	100.00	100.00	69817095-9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美国	童岚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 配套产品(样品)展示等	4,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26-1136725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刘绍喜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	100.00	100.00	55086204-3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刘壮超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5,200	100.00	100.00	55856416-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	28,395.00	-	55,395.00
刘绍喜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1,040.30	-	-	1,040.3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	-	-	4,300.00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	-	-	3,000.00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100.00	-	-	100.00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	-	100.0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	-	-	1,200.00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4,000万(实缴 -3,800万)美元		4,000万(实缴 -3,800万)美元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5,200.00	-	5,200.00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单位:万股)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8,467.34	28.34	-	-	28,467.34	24.70
刘绍喜	-	26.60	-	-	-	19.76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500.00	-	5,000.00	100.00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1,040.30	100.00	-	-	1,040.30	100.00
广州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	100.00	-	-	4,300.00	100.00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	-	-	1,200.00	100.00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	-3,800万美元	-	-	3,800万美元	100.00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	-	100.00	100.00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	5,200.00	-	5,200.00	100.00

**不存在控制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拥有公司或公司拥有股权比例 (%)
道格拉斯木屋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的公司	-

销售产品

公司本期未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的关联企业销售产品。

采购货物

公司本期未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的关联企业采购货物。

租赁

公司本期向道格拉斯木屋制品有限公司租赁厂房、设备，租赁费合计为 330,000.00 元。

购买股权

公司本期向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 7,600,368.50 元购入其所持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

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14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16,910,141.40 银行承兑汇票以及 1,00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452,400,000.00 元短期借款及 35,002,476.39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刘绍喜先生同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为本公司 239,254,4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一经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按每股 5.70 元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48 亿股,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2,092,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将依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用于总投资约为 99,965.70 万元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包括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1 年 4 月 11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2,662,718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 (含税), 共派现金 57,633,135.90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 重要事项

关于反倾销

—2005 年 1 月 4 日, 美国商务部签署反倾销令, 对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案中的反倾销调查 A 卷应诉企业 (包括本公司) 出口到美国的木制卧室家具征收 6.65% 的反倾销税。

—2006 年 2 月 24 日, 美国商务部宣布开展对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令的行政复审, 以复审确定美国进口商在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从中国进口木制卧室家具的清关税税率; 2006 年 8 月, 美国商务部同意不再就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问题对本公司进行行政复审, 本公司在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出口至美国之木制卧室家具保持 6.65% 关税税率。2007 年 8 月, 美国商务部同意不再就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问题对本公司进行行政复审, 本公司在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口至美国之木制卧室家具保持 6.65% 关税税率。

—2009 年 2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了对中国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 2007 年度反倾销案的初裁结果, 初裁认定包括宜华木业在内的 18 家中国木质卧室家具制造企业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口美国的木质卧室家具的倾销幅度为 124.31%。2009 年 8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了对中国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案的终裁结果, 终裁认定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口美国的木质卧室家具的倾销幅度为 29.98%。本公司已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提起上诉, 在上诉期间终裁反倾销税率并不生效。根据美国相关法律规定, 反倾销税是针对美国经销商收取, 对本公司 2007 年业绩不产生影响。

—2009 年 5 月及 2010 年 9 月, 美国商务部分别公布了对中国 2008、2009 年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个案和解结果, 本公司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税率仍按原税率执行。

—2010 年 11 月,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发布公告, 对原产于中国的木制卧室家具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终裁。根据该肯定性裁决, 现行对涉案产品的反倾销措施将继续有效。

—2010 年 12 月,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美国商务部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多层木地板进行反



倾销、反补贴税调查，2011年3月美国商务部公布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多层木地板反补贴调查的初裁结果，裁定公司的多层地板反补贴税率为2.25%。根据结果，美国进口商从美国商务部初裁之日起进口产自于公司的多层地板，将暂按2.25%的反补贴税率向美国海关预缴相应的关税保证金。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母公司201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为797,311,524.43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836,897,816.46	99.72	41,971,218.47	5.02	616,680,143.97	96.14	32,188,165.57	5.22
(2) 内部业务组 合	2,384,926.44	0.28	-	-	24,786,822.04	3.86	-	-
组合小计	839,282,742.90	100.00	41,971,218.47	5.00	641,466,966.01	100.00	32,188,165.57	5.02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	-	-	-	-	-	-	-
合 计	839,282,742.90	100.00	41,971,218.47	5.00	641,466,966.01	100.00	32,188,165.57	5.02

一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1年以内	836,218,510.12	99.92	41,810,925.50	5.00%	607,652,421.45	98.54	30,382,621.07	5.00%
1-2年	597,867.34	0.07	119,573.47	20.00%	9,027,722.52	1.46	1,805,544.50	20.00%



2-3年	81,439.00	0.01	40,719.50	50.00%	-	-	-	-
合计	836,897,816.46	100.00	41,971,218.47	5.02%	616,680,143.97	100.00	32,188,165.57	5.22%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731,468,218.95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87.15%，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客户	204,131,083.02	一年以内	24.32
客户 2	非关联客户	189,434,980.05	一年以内	22.57
客户 3	非关联客户	135,637,237.36	一年以内	16.16
客户 4	非关联客户	112,496,267.12	一年以内	13.40
客户 5	非关联客户	89,768,651.40	一年以内	10.70
合 计		731,468,218.95		87.15

一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84,926.44	0.28
合 计		2,384,926.44	0.28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 44,279,117.44 美元，折人民币 293,127,757.45 元的应收账款用于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获取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借款。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其他应收款

公司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50,963,005.01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12,712.91	95.72	-	-	44,981,613.10	97.19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86,077.52	4.28	135,785.42	6.21	1,301,665.62	2.81	74,748.47	5.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u>51,098,790.43</u>	<u>100.00</u>	<u>135,785.42</u>	<u>0.27</u>	<u>46,283,278.72</u>	<u>100.00</u>	<u>74,748.47</u>	<u>0.16</u>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出口退税款48,912,712.91元，因其回收风险不大，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一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4,768.80	94.45	103,238.44	5.00%	1,274,465.90	97.92	63,723.30	5.00%
1-2年	100,100.00	4.58	20,020.00	20.00%	14,891.00	1.14	2,978.20	20.00%
2-3年	14,800.00	0.68	7,400.00	50.00%	6,000.00	0.46	3,000.00	50.00%
3年以上	<u>6,408.72</u>	<u>0.29</u>	<u>5,126.98</u>	<u>80.00%</u>	<u>6,308.72</u>	<u>0.48</u>	<u>5,046.97</u>	<u>80.00%</u>
合计	<u>2,186,077.52</u>	<u>100.00</u>	<u>135,785.42</u>	<u>6.21%</u>	<u>1,301,665.62</u>	<u>100.00</u>	<u>74,748.47</u>	<u>5.74%</u>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50,106,912.91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98.06%，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关系	48,912,712.91	1 年以内	95.72
客户 2	非关联关系	740,000.00	1 年以内	1.45
客户 3	非关联关系	250,000.00	1 年以内	0.49
客户 4	非关联关系	108,000.00	1 年以内	0.21
客户 5	非关联关系	96,200.00	1 年以内	0.19
合 计		50,106,912.91		98.06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一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长期应收款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53,590,241.76	-	53,590,241.76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40,380,000.00	59,620,000.00
饶平县嘉润工艺美术品有限公司	-	9,289,532.08	-	9,289,532.08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	6,606,300.50	-	6,606,300.50
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100,703,887.00	7,006,285.25	-	107,710,172.25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58,752,811.62	-	30,772,938.30	127,979,873.32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289,415,758.80	-	57,822,830.14	231,592,928.66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34,693,064.39	-	34,693,064.39	-
合 计	683,565,521.81	76,492,359.59	163,668,832.83	596,389,048.57



一长期应收款增加额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饶平县嘉润工艺美术品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经营资金的投入，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长期债权。

一长期应收款减少额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归还公司长期债权投资形成。

4、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净额为 524,895,266.59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金 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对子公司投资	524,895,266.59		-524,895,266.59	205,040,456.59		-205,040,456.59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合 计	524,895,266.59		-524,895,266.59	205,040,456.59		-205,040,456.59



一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大浦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3,941,610.00	45,000,000.00	8,941,610.00	-	53,941,610.00	-	-	-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	-	43,000,000.00	-	-	-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2,331,856.59	2,331,856.59	-	-	2,331,856.59	-	-	-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广州市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
饶平县嘉润木制品有限公司	3,808,700.00	3,808,700.00	-	-	3,808,700.00	-	-	-
汕头市澄海区恒康木制品有限公司	29,899,900.00	29,899,900.00	-	-	29,899,900.00	-	-	-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257,913,200.00	-	257,913,200.00	-	257,913,200.00	-	-	-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2,000,000.00	-	52,000,000.00	-	52,000,000.00	-	-	-
合计	<u>524,895,266.59</u>	<u>205,040,456.59</u>	<u>319,854,810.00</u>	<u>-</u>	<u>524,895,266.59</u>	<u>-</u>	<u>-</u>	<u>-</u>

一公司对上述控股子公司均采用成本法核算。

**一被投资单位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0年期末净资产额	2010年度营业收入	2010年度净利润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大埔	100.00%	100.00%	60,293,422.10	10,406,613.90	2,545,430.58
梅州市汇胜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平远	100.00%	100.00%	23,621,956.48	157,927,154.11	14,812,788.50
广州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38,734,160.21	21,798,420.48	-3,418,655.83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61,303,445.16	153,654,438.25	9,135,301.17
广州市宜华家居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28,226,045.88	40,694,732.67	-1,767,645.17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879,379.20	-	-119,889.30
饶平县嘉润工艺木制品有限公司	饶平	100.00%	100.00%	418,796.89	14,355,734.22	265,876.6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11,792,295.30	684,000.00	-193,960.20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100.00%	100.00%	230,522,611.66	-	-21,599,475.04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997,958.73	-	-2,041.27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100.00%	51,538,733.51	-	-461,266.49

一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形。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家具	1,783,303,828.73	1,268,839,822.94	1,802,141,590.43	1,288,516,292.83
—地板	<u>341,590,787.90</u>	<u>243,579,787.35</u>	<u>215,717,474.08</u>	<u>163,457,311.77</u>
小计	<u>2,124,894,616.63</u>	<u>1,512,419,610.29</u>	<u>2,017,859,064.51</u>	<u>1,451,973,604.60</u>
其他业务				
—材料销售	23,453,019.18	21,404,732.25	23,391,300.06	21,205,082.09
—租赁	<u>20,518,950.78</u>	<u>21,510,389.17</u>	<u>3,106,000.00</u>	<u>1,741,138.32</u>
小计	<u>43,971,969.96</u>	<u>42,915,121.42</u>	<u>26,497,300.06</u>	<u>22,946,220.41</u>
合 计	<u>2,168,866,586.59</u>	<u>1,555,334,731.71</u>	<u>2,044,356,364.57</u>	<u>1,474,919,825.01</u>

—母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338,672,213.63 元，占母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3.00%，明细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348,605,054.29	16.41
客户 2	306,539,204.32	14.43
客户 3	275,831,730.86	12.98
客户 4	204,473,125.74	9.62
客户 5	<u>203,223,098.42</u>	<u>9.56</u>
合 计	<u>1,338,672,213.63</u>	<u>63.00</u>



一、主营业务分地区资料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 销	115,691,369.17	84,731,563.39	19,356,137.19	13,648,183.52
外 销	2,009,203,247.46	1,427,688,046.90	1,998,502,927.32	1,438,325,421.08
合 计	2,124,894,616.63	1,512,419,610.29	2,017,859,064.51	1,451,973,604.60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265,768.67	282,292,640.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44,089.85	1,578,238.32
固定资产折旧	82,662,136.21	44,369,301.89
无形资产摊销	7,280,104.08	6,031,21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40,277.78	3,986,11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35,072.01	6,826,721.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30,516,841.95	53,025,857.7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476,613.47	3,196,93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0,008,919.29	-18,641,722.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95,716,844.75	-68,552,24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5,718,985.90	-89,038,342.4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22,927.14	225,074,705.82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8,586,845.61	931,488,618.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1,488,618.75	759,152,674.76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7,098,226.86	172,335,943.99

十四、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31,275.9	-6,826,7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12,209.00	2,076,72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211,132.7	-5,210,705.7
小 计	<u>-2,830,199.7</u>	<u>-9,960,703.3</u>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8,678.52	-877,499.6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u>2,410.00</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u>-2,848,878.2</u>	<u>-9,085,613.7</u>

2、 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7	0.24	0.24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5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8	0.30	0.30

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公司 2009 年度股本无变动，则基本每股收益之分母为：

$$S = 1,004,662,718 \text{ 股}$$



2010年10月，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通过并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23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00万股。则公司2010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之分母为：

$$S = 1,004,662,718 + 148,000,000 \times 2/12 = 1,029,329,385 \text{ 股}$$

(3)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本公告的原件；
- 4、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董事长：刘绍喜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3日